最後修訂:114.01

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花蓮慈濟醫院

語言治療師聯合訓練計畫

壹、合作機構:

凡與本院簽訂建教合作之醫療院所為其適用範圍。

貳、代訓對象:

具語言治療師執照者。

參、代訓目的:

語言治療師經由訓練計畫能了解本院語言治療服務內容。

肆、代訓目標:

- 一、具備直接治療病患的能力。
- 二、熟悉運用語言治療評估工具、擬訂治療目標、執行治療技術之能力。
- 三、增進與病患及家屬的溝通能力。

伍、受訓方式與時間:

- 一、受訓學員依其需求,由本科安排語言評估與治療訓練,言語評估與治療 訓練,吞嚥評估與治療訓練。
- 二、代訓時間依派訓單位需求為主(每期由數週到兩個月的時間不等)。

陸、受訓內容:

- 一、執行成人語言與溝通標準化評估工具。
- 二、執行成人語言與溝通臨床表現非標準化評估。
- 三、執行成人語言與溝通障礙治療。
- 四、執行兒童語言與溝通標準化評估工具。
- 万、執行兒童語言與溝通臨床表現非標準化評估。
- 六、執行兒童語言與溝通障礙治療。
- 七、執行言語評估。
- 八、執行言語與嗓音治療。
- 九、執行吞嚥評估。
- 十、執行吞嚥治療。

最後修訂:114.01

柒、訓練方式:

- 一、示範教學。
- 二、臨床實務操作。
- 三、個案討論。
- 四、個案報告撰寫。

捌、評核標準(方式):

- 一、受訓期間每週一份臨床教學活動記錄或病歷書寫記錄做評核。
- 二、依據訓練目標,採用多元化評核(個案報告、Mini-CEX...)。
- 三、成績以總評均80分為通過,考核未通過則延長受訓時間進行補救教學。

玖、回饋方式:

訓練期間除了上述評核外並會針對學員訓練表現給予整體表現考核記錄;學員亦需填寫回饋表針對訓練內容難易度或教師指導狀況等給予回饋·回饋表交由相關主管進行了解或檢討。

壹拾、 教學負責人及聯絡方式

◆教學負責人:復健科語言治療 王耀毅語言治療師

◆e-mail: <u>yaoyiwang@tzuchi.com.tw</u>

◆聯絡電話:(03)8561825 分機 12316